

岳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省水产研究所在我市洞庭湖水域开展水生生物资源监测调查的公示

为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农办长渔〔2021〕2号）及长江“十年禁渔”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年度渔业资源监测评估工作，为洞庭湖水生生物资源养护、珍稀濒危水生动物保护、生态环境修复等工作的开展提供技术支撑，根据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相关要求，经省农业农村厅批准，由省水产研究所在我市洞庭湖、湘资沅澧“四水”及水生生物保护区等水域组织开展水生生物资源监测调查活动。本次共分为两个调查小组，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调查组作业人员、水域和日期

（一）第一组

组 员：王崇瑞等 4 人

作业船只：1 艘

作业水域：湘阴

作业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11 月 30 日

（2）第二组

组 员：库倩倩等 4 人

作业船只：1 艘

作业水域：扁山、城陵矶、三江口

作业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11 月 30 日

二、作业时间段

下网时间：当日 16：00-19：00；

起网时间：次日 5：00-9：00

三、科研特许捕捞船只、渔具数量

持有特许捕捞许可证的机动船只 2 艘；作业网目规格 2 厘米、6 厘米、10 厘米、14 厘米丝网各 2 条，共 8 条（每组 4 条）；网目规格 0.8 厘米地笼 10 个。

四、船只和人员标识

每艘船只须悬挂特许捕捞专用旗帜，参加捕捞人员须着科研指定标识专用马甲及救生衣。

五、属地渔政执法负责人

岳阳市（邓勇 13807307765）、湘阴县（漆挺 15273027779）、汨罗市（湛国雄 18673085686）、岳阳县（何辉 15507300003）、临湘市（曾金林 13973020860）、君山区（戴四新 13786056168）、云溪区（潘波 13007307273）、屈原区（熊凯 18274100866）。

六、有关工作要求

1. 此次监测调查工作，实施行程报备制；实行船只定点停靠、定时出港、定时回港制度，具体停靠地点和出港、回港时间由辖区渔政执法机构和调查组协商确定，杜绝未经批

准私自夜捕等行为；调查组要加强安全管理，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所捕渔获交由当地渔政执法机构依法依规处置。

2. 市农业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各属地渔政执法机构要加强监管，及时防范和制止各类干扰或破坏行为，有效保障监测调查工作正常开展。

3. 岳阳市洞庭湖江豚保护中心为本次监测调查活动的配合责任单位，派专人参加，对下网和起网等监测调查活动做好摄像、拍照等资料保存工作，全程做好联络、协调和服务工作。

附件：专项（特许）捕捞证一湘（2026）特 00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渔业捕捞许可证

专项（特许）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制

专项许可核准作业内容

渔船登记内容				
专项（特许）捕捞许可证编号	湘(2026)特 002			
船名	无	船籍港	无	
海洋（内陆）捕捞许可证编号	无			
持证人名称	湖南省水产研究所（湖南省水产原种场）			
持证人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双河路 728 号			
核准作业内容				
作业类型	刺网、笼壶			
作业方式	定置刺网、流刺网、定置延绳			
作业场所	长江湖南段、洞庭湖、湘资沅澧四水及水生生物保护区			
作业时限	2026 年 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捕捞	品种	四大家鱼、铜鱼等	名称	刺网、笼壶
	配额	≤300kg/单点	渔具	8 套、10 个
	规格	鱼苗、成鱼	规格	网目 200mm

签发人（签字）：刘兴斌

发证机关（盖章）：湖南省农业厅

发证日期：2026 年 4 月 20 日

行政审核专用章